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8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高跃灿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高跃灿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高跃灿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高跃灿，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3年3月至1994年12月任杭州新宝集团金坛水泥厂设备维护员；1994年12月至1999年3月任杭州新宝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维护员；1999年3月至2001年3月任浙江胜达包装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维护员；2001年3月至2011年3月任圣山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维护员；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杭州博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备维护员；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工程设备经理；2017年11月至2025年10月任公司监事，并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跃灿先生通过杭州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9,609股。高跃灿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